

证券代码：833204

证券简称：百事达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深圳市百事达卓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5 月 22 日
- 会议召开地点：广东省深圳市光明新区东坑长丰工业区 1 号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会议主持人：魏东金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市百事达卓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深圳市百事达卓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14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48,355,557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2.76%。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列席 1 人，董事蔡丽萍、钟腾、邱成峰、罗文宏因公出差缺席；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总经理魏东金先生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审议《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48,355,557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审议《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48,355,557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审议《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48,355,557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年报摘要〉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深圳市百事达卓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4-008）和《深圳市百事达卓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4-007）。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48,355,557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五)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审议《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48,355,557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六)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审议《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48,355,557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目前总股本为 66,461,877 股，拟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送股 2 股。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2 日在全国股转系统官网（www.neeq.com.cn）披露的《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公告编号：2024-009）。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48,355,557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预计 2024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预计 2024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0）。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162,092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

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魏东金、蔡丽萍作为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高级管理人员蔡小军为公司为蔡丽萍之弟，三人均为公司关联方。按照公司章程规定，股东魏东金、蔡丽萍、蔡小军在本议案投票时已经回避。

（九）审议通过《关于补充确认偶发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详见《百事达关于补充确认偶发性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24-011）。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162,092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魏东金、蔡丽萍作为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高级管理人员蔡小军为公司为蔡丽萍之弟，三人均为公司关联方。按照公司章程规定，股东魏东金、蔡丽萍、蔡小军在本议案投票时已经回避。

（十）审议通过《关于〈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发布的《全国中小

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等相关规定和要求，公司编制了《深圳市百事达卓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深圳市百事达卓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4-012）。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48,355,557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偶发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详见《百事达偶发性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24-013）。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162,092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魏东金、蔡丽萍作为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高级管理人员蔡小

军为公司为蔡丽萍之弟，三人均为公司关联方。按照公司章程规定，股东魏东金、蔡丽萍、蔡小军在本议案投票时已经回避。

(十二)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子议案 1：关于选举魏东金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股数 48,355,557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子议案 2：关于选举蔡丽萍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股数 48,355,557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子议案 3：关于选举钟腾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股数 48,355,557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子议案 4：关于选举邱成峰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股数 48,355,557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

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子议案 5：关于选举罗文宏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议案表决结果：普通股同意股数 48,355,557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2.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十三)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子议案 1：关于选举贺波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股数 48,355,557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子议案 2：关于选举吕治国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议案表决结果：普通股同意股数 48,355,557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2.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 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德恒(深圳)律师事务所

(二) 律师姓名：唐克胤、张耀东

(三) 结论性意见

律师认为，公司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现场出席本次会议的人员以及本次会议的召集人的主体资格、本次会议的提案以及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均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四、经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议案生效情况

姓名	职位	职位变动	生效日期	会议名称	生效情况
魏东金	董事	任职	2024年5月22日	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蔡丽萍	董事	任职	2024年5月22日	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钟腾	董事	任职	2024年5月22日	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邱成峰	董事	任职	2024年5月22日	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罗文宏	董事	任职	2024年5月22日	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贺波	监事	任职	2024年5月22日	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吕治国	监事	任职	2024年5月22日	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五、备查文件目录

《深圳市百事达卓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深圳市百事达卓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公告编号：2024-018

2024年5月23日